

证券代码：688548

证券简称：广钢气体

公告编号：2026-035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钢气体”）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编制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52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984.963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9.87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55,615,848.1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87,801,211.38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67,814,636.7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8月10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518Z0120号）。

（二）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余额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8 月 10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325,561.58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191,781.46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8,780.12
二、募集资金净额	306,781.4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97,523.69
本年度使用金额	32,543.14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82,5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0.30
其他-具体说明（前期置换税费）	28.02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8,852.70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029.01

注 1：计算结果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注 2：“本年度使用金额”包含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含利息）。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严格按照其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确保专款专用。

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依据上述监管协议的规定进行，不存在违反监管协议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制度》的要求，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8 月 10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210000179775	-	已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	441162375013002449211	-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127907952610707	3.19	使用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鹤洞支行	3602001429200371833	11.11	使用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鹤洞支行	3602001429200382517	0.04	使用中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京路支行	8110901012101629627	2,890.92	使用中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688678294138	0.57	使用中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510683	0.03	使用中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686743	0.00	使用中
安徽广钢气体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鹤洞支行	3602001429200371957	-	2026 年 7 月已注销
合肥广钢气体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鹤洞支行	3602001429200372185	2.64	使用中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8 月 10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广钢气体（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鹤洞支行	3602001419200372253	1.64	使用中
广钢气体（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鹤洞支行	3602001429200390193	16.12	使用中
广钢气体（南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鹤洞支行	3602001429200390069	-	2026 年 7 月已注销
广钢气体工程（杭州）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鹤洞支行	3602001429200388603	0.49	使用中
广钢气体电子材料（广州）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鹤洞支行	3602001429200388576	-	2026 年 7 月已注销
广钢气体（青岛）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鹤洞支行	3602001429200392148	-	2026 年 7 月已注销
四川新途流体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鹤洞支行	3602001429200391246	0.71	使用中
四川省新途众达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鹤洞支行	3602001429200391122	10.11	使用中
广钢气体半导体材料（武汉）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鹤洞支行	3602001429200434153	50.18	使用中
广钢气体电子材料（广州）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鹤洞支行	3602001429200434676	23.12	使用中 2026 年 4 月新增
广钢气体半导体材料（武汉）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鹤洞支行	3602001429200434703	18.15	使用中 2026 年 4 月新增
合计			3,029.01	

注：计算结果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2024年1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存款账户、银行电汇及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定期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报告期内，公司共计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含利息）等额置换金额为8,180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2025年8月28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

滚动使用。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具体明细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8 月 10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130,000.00	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等	2025 年 8 月 28 日	2026 年 8 月 27 日	2025 年 8 月 28 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8 月 10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洛溪新城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4号	收益凭证	50,000.00	2025 年 8 月 29 日	2026 年 8 月 25 日	2026 年 8 月 26 日	50,000.00	2.62%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洛溪新城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4号	收益凭证	10,500.00	2025 年 12 月 1 日	2026 年 7 月 7 日	2026 年 7 月 8 日	10,500.00	2.14%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洛溪新城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4号	收益凭证	13,000.00	2026 年 1 月 22 日	2026 年 8 月 25 日	2026 年 8 月 26 日	13,000.00	2.40%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洛溪新城证券营业部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4号	收益凭证	9,000.00	2026 年 2 月 26 日	2026 年 8 月 25 日	2026 年 8 月 26 日	9,000.00	2.14%	
合计				82,500.00	-	-	-	82,500.00	-	

注 1：上述开展现金管理所购买的产品均系保本型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最终以实际收益为准；
注 2：本表所列示为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账户未赎回的理财产品；
注 3：计算结果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2025年8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司2025年8月29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总计46,7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191,781.46万元的比例为24.35%。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6,700.00万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8 月 10 日		
使用方式	使用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700.00	2025 年 8 月 8 日	2025 年 8 月 29 日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6年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年3月13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

青岛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支付，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鉴于青岛大宗气体项目结项后募集资金产生节余，为提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青岛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并结项，后将全部节余募集资金投向新项目“TCL华星8.6代印刷OLED生产线（t8）大宗气体系统项目”。

广州广钢电材电子超纯大宗气站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广州广钢电材电子超纯大宗气站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

安徽广钢电材电子大宗气站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相关规定，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1,000万的，可豁免董事会审议，无需保荐机构发表意见。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8 月 10 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19,154.39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青岛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	17,211.17	用于募投项目	TCL 华星 8.6 代印刷 OLED 生产线（t8）大宗气体系统项目	20,995	17,211.17	2026 年 2 月 6 日	2026 年 3 月 13 日
广州广钢电材电子超纯大宗气站项目	1,699.94	用于补流	/	/	/	2026 年 2 月 6 日	/
安徽广钢电材电子大宗气站项目	243.29	用于补流	/	/	/	/	/

注：“节余资金金额”“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均含利息及理财收益。计算结果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2026年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年3月13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公司拟将“合肥综保区电子级超高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6年相应延期至2027年12月。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公司募投项目武汉广钢半导体新增电子大宗气站项目、TCL华星8.6代印刷OLED生产线（t8）大宗气体系统项目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公司募投项目安徽广钢电材电子大宗气站项目、青岛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及广州广钢电材电子超纯大宗气站项目已结项，广钢气体（南通）冷能综合利用空分项目已变更。上述募投项目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内的资金已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或变更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公司资金账户管理，2026年7月公司注销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6年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年3月13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公司将原项目“广钢气体（南通）冷能综合利用空分项目”变更为新项目“武汉广钢半导体新增电子大宗气站项目”；“青岛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调整募集

资金投资金额并结项，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新项目“TCL华星8.6代印刷OLED生产线（t8）大宗气体系统项目”。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本公司2026年半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6年半年度，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相关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8 月 10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543.1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0,066.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7,486.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2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安徽广钢电材电子大宗气站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20,000.00	不适用	19,977.69	0.00	19,977.69	0.00	100.00%	2025 年	4,856.81	不适用	否
广州广钢电材电子超纯大宗气站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8,000.00	不适用	6,504.13	2.48	6,504.13	0.00	100.00%	2025 年		不适用	否
青岛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	生产建设	是	32,000.00	15,874.74	15,874.74	4.95	15,874.74	0.00	100.00%	2025 年		不适用	否
合肥综保区电子级超高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25,000.00	不适用	25,000.00	160.59	14,635.81	-10,364.19	58.54%	2027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氦气及氨基混合气智能化充装建设项目（存储	生产建设	不适用	40,000.00	不适用	40,000.00	9,334.92	41,101.14	1,101.14	102.75%	2026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金投资金额并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新项目“TCL 华星 8.6 代印刷 OLED 生产线（t8）大宗气体系统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广钢气体（南通）冷能综合利用空分项目受国际环境与国内能源供需格局深刻调整的影响，LNG 进口成本与结构发生显著变化，致使南通冷能空分项目依托的冷能不足而延缓执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五）”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之“三、（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八）”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计算结果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注 3：广钢气体（南通）冷能综合利用空分项目本年投入金额-9 万元为供应商原路退回货款至募集资金专户，已同步变更至武汉广钢半导体新增电子大宗气站项目；

注 4：氦气及氨基混合气智能化充装建设项目（存储系统）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41,101.14 万元，包含了 1,101.14 万元利息；

注 5：TCL 华星 8.6 代印刷 OLED 生产线（t8）大宗气体系统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16,125.26 万元，武汉广钢半导体新增电子大宗气站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21,361.32 万元，上述金额不包括现金管理收益及存款利息、手续费，最终投入金额以资金实际投入金额为准；

注 6：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安徽广钢电材电子大宗气站项目、广州广钢电材电子超纯大宗气站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7：因存在共同实施主体，募投项目电子大宗现场制气项目（安徽广钢电材电子大宗气站项目、广州广钢电材电子超纯大宗气站项目、青岛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相关经济效益评价指标合并计算。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报告为准。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8 月 10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武汉广钢半导体新增电子大宗气站项目	广钢气体（南通）冷能综合利用空分项目	生产建设	广钢气体半导体材料(武汉)有限公司、广钢气体工程(杭州)有限公司、四川新途流体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四川省新途众达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	21,361.32	21,361.32	272.83	272.83	1.28%	2029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6 年 2 月 6 日	2026 年 3 月 13 日
TCL 华星 8.6 代印刷 OLED 生产线（t8）大宗气体系统项目	青岛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	生产建设	广钢气体电子材料（广州）有限公司、广钢气体工程(杭州)有限公司、四川新途流体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四川省新途众达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	16,125.26	16,125.26	1,422.99	1,422.99	8.82%	2027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6 年 2 月 6 日	2026 年 3 月 13 日

合计		37,486.58	37,486.58	1,695.82	1,695.82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广钢气体（南通）冷能综合利用空分项目详见本报告之“四” 2、青岛广钢电子超纯大宗气体供应项目详见本报告之“三、（七）”和“四”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计算结果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注 2：TCL 华星 8.6 代印刷 OLED 生产线（t8）大宗气体系统项目“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 16,125.26 万元，武汉广钢半导体新增电子大宗气站项目“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 21,361.32 万元，上述金额不包括现金管理收益及存款利息、手续费，最终投入金额以资金实际投入金额为准。